

元代山西的手工诸业

瞿大风

(内蒙古大学 蒙古学学院, 内蒙古 呼和浩特 010021)

摘要: 有元一代, 山西地区的兵器、矿冶、烧窑、纺织、酿酒等手工诸业在继承前代的发展基础上不断进步, 继续融入蒙古、西域等各个民族的手工业生产成分。当时, 河东山西的手工诸业以满足蒙古统治者的财政收入、军事征服与日常需要形成较为显著特征, 且与官民使用和军事活动密切相关, 还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各级官府的严密控制, 形成手工业官营专销空前发展的特殊局面, 对于维护元朝统治具有不可替代的特殊作用。

关键词: 元代 山西 手工业

中图分类号: K247

文献标识码: A

有元一代, 山西地区的手工诸业在前代发展的基础上不断进步, 且又融入不同民族的手工业生产成分。其中, 河东山西的手工业以满足财政收入、军需生产与宫廷需要作为显著特征, 并与官民使用和军事活动密切相关, 同时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各级政权的严密控制, 形成手工业官营专销空前发展的特殊局面。本文拟从正史、文集、方志与图册中多方搜集各种材料, 结合参引考古资料, 仅就兵器、矿冶、烧窑、纺织与酿酒几个方面对河东山西手工诸业的基本状况加以研究。

一

山西地区古来就是用武之地, 民间设计、制作兵器的技术传统悠久绵长, 历代不衰。有元一代, 兵器生产受到蒙古统治者的特别重视, 出现兴盛的发展局面。当时, 全国著名的兵器设计与制作生产的精工良匠便是出自河东山西。此外, 这一地区兵器装备的设计制造、管理细密与设官品秩也是不同凡响, 首屈一指的。

其间, 孙氏三代以精湛技艺的制甲造盾, 既是山西地区兵器技术创造发明的显著标志, 亦是这一时期科技发展的光辉成就。孙威, 浑源人, “幼沉鸷, 有巧思”。金贞祐间, 应募入伍, “以骁勇称”。在云中附蒙以后, 被守帅授予义军千户, 随蒙古军“攻潞州, 破凤翔, 皆有功”。孙威善制铠甲, 曾创制过坚韧异常的“蹄筋翎根铠”献给成吉思汗。成吉思汗以利箭劲射, 其铠坚不可透。为此, 孙威被赐名为也可兀兰, 因以“善制坚密, 出新意于法度之中”, 且又“能应时需”, 担任顺天、安平、怀州、河南、平阳诸路工匠都总管, 佩带金符。窝阔台汗对孙威的高超技艺尤为器重, 赐以锦衣, 以示恩宠。

孙威之子孙公亮, 字继明, “英明多艺能, 慷慨有大志。练习国典, 通晓译语, 所交皆一时豪俊, 众亦以通才许之”。庚子(1240), 孙公亮承袭父业, 佩带银符。元定宗时, 换带金符, 曾以“岁进课精, 例赐锦币”, 后又得到元宪宗“特赉貂裘”, 仍敕继称其父赐名。忽必烈在潜邸时, 命其“岁输百铠, 有中七矢而不贯者”。中统年间, 授都总管, 为忽必烈北征制作甲冑六十袭。孙公亮善于管理兵器产业, 不仅能够“考制度, 定程式, 作诸路恒法”, 擢用工匠, “承嗣选材”, 而且还能“招亡恤弱, 出私财以代公费”, 时以“人才抱负论之”。《元史·方技》对孙公亮的有关史实缺载未录, 误将其子孙拱误为孙威之子, 大谬不然, 在此予以返本清源, 以正视听。

孙拱，孙公亮之子，平生“资诚实，材果纯，孝力学”，擅长设计、制作军器，“巧思如其父”，“制甲二百八十袭以献”。至元十一年（1274），孙拱在承袭先业的基础上，新创一种“古所未有”的“叠盾”。这种叠盾“张则为盾，敛则合而易持”，方便使用，且易携带，是制盾技术的创新发展。为此，忽必烈特意“赐以币帛”。丞相伯颜平宋期间，甲冑不足，忽必烈下诏诸路征集民匠分头制造，以供军用。在孙拱的得力指导下，顺天、河间等地民匠火速赶造，先期完工，“且象虎豹异兽之形，各殊其制”^[1]，及时地为元军的平宋作战提供了优良装备。

忽必烈与阿里不哥争位期间，两次诏命过十路宣抚司及燕京、北京、西京、真定、平阳、大名等地“造羊裘、皮帽、裤、靴以万计，输开平”。在双方进行交战中，忽必烈从山西地区生产、调拨军需物资及派遣人力的各种活动，自始至终没有间断。

有元一代，太原亦是山西地区兵器装备的主要产区。其间，大同人吴德融“善锻有巧思”，也是制作武器装备的能工巧匠。元宪宗时，“用为诸路银匠提举”。丁巳（1257），其子吴诚“被旨造征南弩于太原”，又任西京路总管府治中，后任河东山西道宣慰副使。^[2]马可波罗曾有“大可汗军队所需要的军装大半皆是在这城（太原）中制造”之说^[3]，这种说法应非虚言，当有所据，但却仅反映出当时太原兵器装备的生产状况。其实，山西地区的各个州份之中均有不同种类及其规模的兵器装备生产活动，絳州便是“杂军储，造兵器，飞刍挽，使者相望”的州份之一，有的地方甚至连家庭之中都有“缝征人衣，致养甘旨”的生产情形。^[4]

元朝时期，山西地区兵器装备的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且在大同、太原与平阳各路分别设有军器人匠的管理机构专门负责兵器装备的制造管理。中统四年（1263），始定晋宁、冀宁、大同、河间四路管匠官，秩从七品，每路大使、副使各一员。这种机构的设置授官一方面表明元统治者对于河东山西兵器装备设计制造的重视程度，另一方面说明山西地区兵器装备生产活动的发展规模。河东山西各路军器人匠提举司的品秩设官大体如下：

大同路军器人匠提举司，秩从五品，达鲁花赤一员，提举一员，并从五品；同提举一员，正七品；副提举一员，正八品。其属：丰州甲局，院长一员。应州甲局，院长一员。平地县甲局，院长一员。山阴县甲局，院长一员。白登县甲局，头目一人。丰州弓局，使一员。赛甫丁弓局，头目一人。

太原路军器人匠局，秩正七品，达鲁花赤一员，局使一员，副使一员，吏目一员。依照设官品秩高低，置局细密的情形来看，太原路还算不上是兵器生产最为集中的地区所在。

平阳路军器人匠提举司，秩正六品，达鲁花赤一员，提举、同提举、副提举各一员。其属：本路投下杂造局，大使一员，副使一员。絳州甲局，大使一员。

元统治者还在山西地区建立过军备仓库，专门用于贮藏和管理兵器装备。其中，广胜库，秩从五品，“掌平阳、太原等处岁造兵器，以给北边征戍军需”，该库设有达鲁花赤一员，大使、副使各一员，库子一人。^[5]

这一时期，军器工局的管理官员在政治腐败，贪污成风的社会条件下，大量敛财，中饱私囊。山西地区同样存在类似问题。延祐六年（1319）八月，冀宁路军器局人匠李伯达就上诉过本局达鲁花赤等人“捐要乞额造弓袋等物价钱”的贪赃问题。^[6]

根据《元史》有关史料分析可知，山西地区的各路军器人匠提举司与腹里其它地区的各路军器人匠提举司相比，在设官品秩的相同情况下，设官人数通常略多一筹，管理层次较为细密，直至所属州、县甲局。值得注意的还有，吴诚起先担任西京路总管府治中，后来又任河东山西道宣慰副使。孙拱则于大德元年（1297），以工部侍郎被封授为大同路总管，兼任府尹，本路诸军奥鲁总管管内劝农事，武备寺丞。二人均以善制军器，成为大同路，乃至山西地区的高级官员。元统治者对此二人的封授任职显然与河东山西

的兵器生产与管理活动具有着十分密切的相互关系，从而进一步反映出元廷对于山西地区的兵器生产及其经营管理的重视程度。

二

自古以来，山西地区富有煤炭与金属矿藏，是中国人工冶铁的最早地区之一，因而冶炼生产一向兴盛发达，不仅是华北地区的重要冶金铸造之地，而且成为中国古代的主要冶金铸造地区。

远古之时，晋国便是最早使用铁器的诸侯国家。唐代，河东铸钱颇有盛名，时称“天下铸炉九十九，而绛州三十”，重要钱监“汾阳监”即在绛州。宋代，太原路已出产石炭，冶铁岁课数额很高。泽州阳城“冶铸铁钱”，民众“冒山险输矿炭”。[7]宋代以降，山西地区铁铸器物的数量增多、规制增大，设计与冶炼达到新的技术水平。晋祠金人台上矗立的四尊铁人中有三尊为北宋年间铸造，东南一尊系北宋元祐四年（1089）所铸，西南一尊系北宋绍圣四年（1097）所铸，西北一尊系北宋绍圣五年（1098）所铸。西南隅的铁人制作得英姿雄发、装铠束甲，栩栩如生，其设计比例适度，铁质坚硬，光滑不锈，成为当时铁冶铸造与工艺水平的代表之作。鱼沼飞梁前安置的铁狮铸造于宋徽宗政和八年（1118），显示出兽中之王的威猛形象，并且具有冶质精良，造型雄健的明显特点。

金代，徐沟县李青村有一大钟铸于天德五年（1153），百年之后“移悬县治，晨敲暮击，以晓居民兴寝”。[8]此钟重约13,000斤，造型古雅，铭文规整清晰可观。大定二十三年（1183），阳城太清观新铸九乳钟，重万斤，发声洪亮。[9]这些铸件均在较大程度上表现出山西地区铁冶技术的发展水平。太原还有炼银洞，似为银冶场所，解州则以“平陆产银铁”著称于时。[10]

有元一代，山西地区的煤炭、矿冶与水利资源在前代开发的基础上，得到进一步的发展，然而，各地冶炼生产发展的规模不同，分布不均，大多设在具备煤炭、矿藏与水利等资源条件的富足之地。

太原路盛产石炭，文水多产煤炭。[11]忻州旧有采金之穴，俗称金山。[12]台州有石炭窑，以产煤炭作为燃料。石州离石县、宁乡县均有石炭窑。管州出煤，孟州多有炭窑。平阳路绛州的翼城“县之东山有炭窟”。[13]稷山县的元墓“五女坟”中还出土过“石炭”之类的留存遗物。[14]太平县西山出产铁矿。[15]这些地方都是矿冶生产的发达之处，对于当地的手工诸业与社会生活往往产生着重要的直接影响。

这一时期，山西地区有不少州县从事铁冶。这些铁冶通常采取官营专销的运作方式，且由蒙古汗廷或地方官府签发冶户从事生产。丙申（1236），蒙古汗廷始立炉于西京州县，拨冶户七百六十煽炼。大同府则有利国铁冶，设在县西十五里的清凉山上，西十里外锦屏山则旧有铁冶。[16]丁酉（1237），太原路交城县立炉，拨冶户一千煽炼，辖有东、西二冶之务，东冶在绵上县，西冶在交城县。至元三年（1266）六月，元廷敕命宁武军岁输所产之铁。[17]吉州亦有铁冶。[18]辽州辽山县是冶炼之所。[19]明初高巍所上《开铁冶疏》提到，辽州“旧有八冶：曰临水、曰彭城、曰固镇、曰崔炉、曰祁阳、曰山嘴儿、曰沙窝、曰渡口”。[20]

元朝时期，山西各地分别设有级别不同的官营冶炼管理机构，运作方式亦有变化。至元五年（1268），始立河东洞冶总管府。至元七年（1270）该府罢废。至元十三年（1276），又立平阳等路提举司。至元十四年（1277）又罢，其后时废时置不常。大德年间，置河东山西铁冶提举司。大德十一年（1307），一度采取“听民煽炼，官为抽分”的管理措施。[21]至大元年（1308），复立河东都提举司掌管诸事，所隶之冶分为八处，即大通、兴国、惠民、利国、益国、闰富、丰宁，丰宁之冶分有二处。至大二年（1309）九月、山东、河东、辽阳、江淮、湖广、川汉立泉货监六，秩正三品；产铜之地立有提举司十九，秩从五品。延祐二年（1315）冬十月，元廷敕命五台灵鹫寺置铁冶提举司。至正十一年（1351）冬

十月，立宝泉提举司于河南行省及济南、冀宁等路总共九处。尽管各种冶炼管理机构时罢时设，但是，山西地区的各种冶炼管理机构通常具有一定地位，断续设置到元朝末年。

为了确保兵器生产的不时之需，维护元朝统治政权的长治久安，以及获得巨额利润，蒙古统治者对于冶炼生产与产品销售采取各种控制措施。其中，由于冶铁材料与兵器制造、征收税务密切相关，因此，产销控制得较为严厉，乃至诉诸于法律加以规范，对“无引私贩者，比私盐减一等，杖六十，钱没官，内一半折价付告人充赏”。至于“伪造铁引者，同伪造省部印信论罪，官给赏钞二锭付告人”。各地官府的监临正官禁治私铁不严，致使出现私铁生产，“初犯笞三十，再犯加一等，三犯别议黜降”。此外，特别规定“诸出铜之地，民间敢私炼者禁之”。然而，严格控制冶炼产销的措施和法律并不针对民间日用的铁冶产品，所以“凡私铁农器锅釜刀镰斧杖及破坏生熟铁器，不在禁限”。[22]

当时，山西各地的铁冶产品主要包括生产工具、家庭用具、武器装备与祭祀用具等。延祐六年（1319），北方饥谨，元廷诏命有司发给官铁，鼓铸犁铧二万付，以劝斯民耕作之用。交城西冶是河东山西生产制作铁冶农具的场所之一，所铸犁铧“其制甚大”[23]，颇有特点。潞州制作铁锅的数量很大，是山西地区的产锅中心。[24]山西博物馆现保存有出土的斧头、斧锤、镰刀、柄腿铁锅、镢头、铁锁、称锤、手铐、狼牙锤、刀、矛等元代铁器。[25]

不仅如此，山西各地的墓葬中还发现有铁制品。稷山县的元代“五女坟”中有铁制灯盏。[26]1976年4月，大同东郊发掘出土的中统二年（1261）墓葬中有铁制地券。[27]1984年10月，长治郝家庄发现的元代墓葬中有铁猪、铁牛、铁板等铁制品。[28]1983年6月，长治市捉马村的墓葬之中亦有铁猪、铁牛等物。[29]

有元一代，山西各地的许多寺庙中多有铁铸佛像、巨钟与铁鼎，各类形制大小不一，铸件数量与重量较大，若非在河东山西所制而成，很难相象普通民众能够长途运输。太谷县郭村法安寺有至大二年（1309）所立铁铸佛像二十二尊，村西北龙王庙内铁汉祠有铁铸菩萨五尊、罗汉十八尊、铁碑一座。石象村光梵寺有至顺二年（1331）所铸古钟，上载李家渠水利之事与功德主、里长等人姓名。[30]太平县修真观前置有巨钟，“周围三丈有奇，击之声闻百里”[31]，此钟似乎铸造于元代之中，至于能否“声闻百里”，难以得知，但其制作精良工巧，鸣声惊人恐非臆说。临晋姚卓村白龙庙内的铁鼎，亦是有元一代的铁冶制品。[32]

其间，山西地区有色金属的冶炼制作亦有新的发展。大蒙古国时期，元好问提到，河东山西以“繁峙之金，金城之工”最为著名。[33]诸王拔都曾将平阳路制造的银器，专程远输欧亚地区，因而则有平阳“一道课银独高天下，造为器皿，万里输献”的传世之说。[34]元朝时期，平阳路还铸造过银锭作为交易流通的货币形式。天津十四仓附近出土的元代银锭，正面便砸印或镌刻有“平阳路”、“课税所”等各种字样。[35]1990年，临汾出土一件银锭铜范，范底有阳文反书“晋宁”二字。此外，目前已发现的元代银锭亦有背带阴文“太原”的明显字迹，这便说明晋宁、太原均有制造银锭的冶炼处所，同时反映出当时的平阳、太原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36]

大同城西北宋家庄的元代道士冯道真墓中有红铜制作、外镀锡皮的大铜盆、缠枝牡丹纹大铜镜与海兽葡萄图案花纹的小铜镜，质地较好，形体厚重。道士王青墓中则有大铜镜、铜钵、铜盘、铜盅、铜簪等物，其中铜钵、铜盘为黄铜所制，胎薄而轻。[37]绛州稷山县的元墓“五女坟”中除有铁丝、铁制的灯盏以外，还有铜镜。[14]解州运城西里庄元墓中有鱼水铜纹镜。[38]大德年间，阳曲县佛门禅师建三结村奉先寺，寺中“佛皆铜像”。[39]隰州永和县南兴化寺有一尊三尺高的元代铜像，县东北东峪沟的庙内还有一尊浑身包金的喜笑佛陀。[40]这些银器、银锭、铜范、铜盆、铜镜、铜盘、铜像、铜佛等物的有关记载与留存实物一方面说明山西地区有色金属的冶制工艺水平较高，另一方面则表现出镀金技术的精到高超。

在此值得一提的是，影集《中国文物精华》中有摄自晋北地区灵丘县曲廻寺村出土的两种这一时期的金质头饰，一种称作金飞天头饰，横 8.8 厘米，整个头饰的外观造型是一个面目清晰，头戴宝冠，凌空翱翔，双手前伸献物，帔帛裙带飘曳的飞天。这个头饰的制作工艺相当精致，结构设计十分巧妙，且以飞天身下的祥云作为饰柄；另一种被称作金蜻蜓头饰，横 7.7 厘米，这个蜻蜓的头、胸、腹经过模压、捶打，然后卷成筒状造型。整个头饰立体感强，制作手法细腻精巧，形象逼真。[41]这两种金质头饰是否属于山西地区有色金属的工艺制品尚待考察，但从它们出土在晋北地区的乡村之中却在较大程度上难以排除这种可能性。

三

山西地区是古代北方的烧窑中心，烧窑业向来就是这个地区的手工产业之一。有元一代，河东山西的烧窑业主要包括烧瓷业、制陶业、烧砖业与琉璃业等。这些产业在当时均有不同程度的发展进步。

作为烧瓷业的所在地，一般需要水源、瓷土、耐火土、煤炭与运输等各种必要的生产条件。因此，山西地区烧瓷业的大部分窑址集中在大同、忻州、太原、榆次、介休、霍州、平阳、运城等自北向南的河流地域。金代，河东山西已能生产质地较高的黑釉、白釉，红绿彩釉等各种瓷器，其中，潞州八义窑一带烧制瓷器的技法高超，风格各异，较有特色。[42]

这一时期，山西地区的著名瓷窑在晋宁路霍州西南的陈村，主要生产粗、细白瓷。其中，细白瓷以烧制造型小巧、胎薄体轻，制作精美、纹饰细密的上等产品形成特色，专供上层贵族使用[43]，粗白瓷则是适应民间生活需要而大量生产的粗制产品。烧制器物均以碗、盘、碟、高足杯为多，并有折腹、印花、酱色绘花的装饰特点。

大同路浑源县的界庄窑是金元之际的有名瓷窑，属于适应民间生活需要的民窑系统，主要生产粗、细白瓷，青瓷、钧瓷、黑瓷、黄釉瓷器等，造型种类涉及罐、碗、碟、瓶、缸、瓮、盆、枕、灯、幼童、群羊等不同类型，装饰花样采用印花、贴花、剔花和雕塑等多种方式，烧制工艺各不相同。其中，细白瓷具有定窑风格，似乎受到河北地区烧瓷技术的某种影响。[44]

此外，山西各地还有许多瓷窑。其中，孟州的磁（瓷）、炭等诸窑数量颇多，每年官收课税不少。平阳路的吉州多有磁窑。辽州辽山县是烧瓷、烧炭之所，辽州和顺县有瓷窑、烧窑。[45]这些瓷窑所生产的不少瓷器质量上乘，均为佳品，可从一定程度上表明这一时期山西地区烧瓷业的发展状况。

从山西地区的多数墓葬来看，瓷器种类多为黑釉瓷器，烧制器物主要包括餐饮用具与存贮器具等。餐饮用具具有碗、碟等；存贮器具具有罐、瓮、壶、瓶、钵等。芮城县的潘德冲墓中石槨内有黑釉瓷罐，碗、碟，其中，黑釉瓷罐带有铁梁，为直口圆腹，双耳带盖。[46]稷山县元墓“五女坟”中还有黑瓷灯盏、大黑瓷碗。[14]太原西南郊元墓中出土的随葬器物有黑釉带盖瓷罐，瓷罐盖上里沿书有“大德十年（1306）五月初一日魏四汉家记”。[47]

陶器作为烧窑业的生产制品，通常多在山西地区，特别是在晋北民间用作随葬器具。1957 年 10 月，大同东郊清理中统二年（1261）的墓葬中，便发现有棺床、供桌、长桌、影屏、太师椅、方凳、巾架、火盆架、香炉等多种灰陶明器。[27]1957 年 10 月，大同北郊孤山发掘至元二年（1265）的墓葬中同样置有许多灰陶明器，诸如陶椅、陶巾架、陶影屏、陶长方供桌、陶方供桌、陶小供桌、陶洗、大陶碗、陶盅、陶碟、陶瓶等物。[37]1960 年 6 月，文水北峪口出土的元末明初的古墓中还发现有四系或六系的釉陶罐、青釉陶盘与青釉陶碗。[48]稷山县元墓“五女坟”的葬具之中亦有黑色光亮的陶棺，数量很多，大小不一。[14]

烧砖业发展得更为普遍，用途广泛。除了用作房屋建设以外，山西地区的不少元墓均为烧砖砌成。平定县东回村元墓是砖砌而成。^[49]稷山县城西北的元墓“五女坟”全部都是用砖砌成。^[14]大德元年（1297），孝义县梁家庄的元墓是以砖砌而成的八角形墓。这些墓葬中人多属富有之家，有的还用力士、花卉与侍童与孝悌故事等多种图案的模制砖雕装饰墓室，甚至烧制成买地券置于墓中，作为拥有墓地的留存凭证。^[50]

1959年4月，侯马所发掘的元代墓葬中砌有各式模制花砖，其中，一种花砖的花朵凸出，枝叶茂密，手法豪放；另一种枝叶茂密，手法拘谨，每种花砖均施彩绘，色彩鲜明。^[51]1963年5月，新绛县北寨里村的元墓中雕砖种类较多，模制为主，少数采用雕刻而成，还有特制的斗拱、椽檐、耍头及壁花。^[52]这类以模制烧成的专用砖雕在其它墓葬之中亦有发现，有的砖雕还刻画得较为细致，形象逼真，不仅反映出当时社会的生活情形，而且还显示出烧制砖瓦生产技术的不断进步与工艺水平的发展程度。^[53]

山西地区的琉璃烧制，具有悠久的历史传统，世代相承，经久不衰，留下许多精美制品，因而致使河东山西成为中国古代的琉璃之乡。琉璃是以铅硝作为基本助熔剂，且经一定温度烧制而成的陶胎铅釉制品，属于烧窑业的一种产品。琉璃制品既可作为日常生活的普通用品，又可用于各种建筑物中作为装饰构件。

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山西地区就有采用矿物制造铅釉或铅玻璃的工艺产品。唐代，河东山西的琉璃烧制已经达到较高的工艺水平。宋代在大型建筑物上使用琉璃部件作为装饰，已成规制。金代承袭宋、辽的生产规模，琉璃产业不断发展，所制产品日趋高大。

有元一代，山西地区的琉璃制品在种类、造型、工艺与色彩等各个方面，均较前代有所进步，成为大型建筑中必不可少的装饰构件，各地使用得更为普遍。芮城县永乐宫中的三清殿、纯阳殿、重阳殿与龙虎殿上的琉璃构件，生产制作技术非凡，同属这一时期的琉璃珍品，特别是三清殿顶采用黄绿二色的琉璃瓦，台基处理新颖别致，殿顶装饰形态殊异，五光十色，反映出河东山西琉璃生产的发展水平。

山西各地的不少元代建筑物上均有琉璃制品，诸如平遥县东泉镇百福寺山门脊上的琉璃吻兽、脊饰与落款标明“延祐三年（1316）六月造”的琉璃宝顶；潞城县李庄文庙大成殿上标有“至治元年（1321）程德厚营造庙堂”，“至元元年（疑为后至元元年）李君仁捏烧吻脊”的琉璃兽吻、脊刹；五台县豆村佛光寺文殊殿顶上立有脊刹与标明“至正十一年（1351）”的琉璃立牌狮子，东大殿上有元仿唐制的琉璃大吻与文殊殿上的琉璃脊刹。此外，晋城玉皇庙、翼城乔泽庙舞厅、稷山大佛寺、高平开化寺、长治城隍庙与定襄关王庙等处均有当时保留下来的琉璃制品。这种采用琉璃制品的各种建筑可以说是不胜枚举，几乎遍及河东山西。

不仅如此，山西地区的琉璃匠师还进入大都，其中，有位赵姓匠师曾经营过大都烧造琉璃的官窑。根据文献记载和口碑相传，元代大都宫殿所用的建筑材料中，就有这位赵姓匠师所制作的琉璃。此外，北京故宫博物院还保存有“至大元年（1308）汾阳琉璃待诏任塘城造”的三彩龙莲纹香炉。^[54]由此可见，河东山西琉璃生产的当时规模与重要影响。

四

山西地区古来便以桑麻作为纺织品的生产原料。宋代，河东山西“寡桑柘而富麻苧”。^[55]辽代，“长城以南，多雨多暑，其人耕稼以食，桑麻以衣”。^[56]金代，山西地区以桑麻为主的经济作物沿袭前代的生产规模主要分布在河东南路。兴定三年（1219）八月，金朝节制河东山西的重臣胥鼎上言金廷，“晋安帅府令百里内止留桑枣果木，余皆伐之”。^[57]解州闻喜亦有“苧麻殖稻，接畛连沟”之说。^[58]

有元一代，丝、麻仍是山西地区纺织业的主要原料。由于“桑麻之务，衣服所资”，加以官府劝农“切须多方栽种”。[59]因此，河东山西的桑麻生产相当普遍，元好问所作《雁门关外》诗中便称“四海于今止一家，生民何处不桑麻”。[60]马可波罗也说，太原“种桑养蚕，产丝甚多”，平阳“产丝甚饶”，河中“出产姜及丝不少”。[61]不过，晋北地区山高气寒，风燥干旱，蚕桑生产并不普遍。《雁门志》提到当地“地无平原，男不务耕，家无蚕桑，女不务织”。[62]应州则“春夏苦风旱，秋苦霜旱，不产蚕桑，不种芝棉”。[63]

山西地区的蚕丝生产主要集中在汾河谷地与晋南地区，有些地方的蚕丝生产近乎江南地区。太原路交城“桑枣微有”[64]，祁阳可见“风前红袖采桑频”，“隔林红袖赵罗敷”。[65]元人周伯琦有诗称云“表里山河号强盛，太平民力尽耕桑”，“恍然风物皆吴楚，只欠茅庐对夕阳”。[66]崞州产桑，孟州出丝[67]，汾州平遥处于并汾之地，植有桑麻用以织绉。[68]平定州产丝、兴县产桑。[64]保德州称“谷麦盈囷蚕满箔”。[69]

平阳路植桑养蚕更为普遍，当地村民“野树禾，墙下树桑”。[70]王恽的《虞乡道中》作诗有云：“中条如画色苍苍，雨过晴岚带夕光。望入王官饶水竹，路经虞坂乍耕桑。”[71]又作《题孝感圣姑庙壁》诗云：“卒岁谁能不制衣，为蚕来祷圣姑祠。何当云叶翻看处，门外山桑绿满枝。”[72]绛州太平县有人“躬治蚕桑”，每当诞日便以所得丝絮接济贫民。[73]元好问则有诗云：“地炉围坐慚田夫，絮帽冲寒怨仆夫”。[74]诗中所提到的“絮帽”大概就是蚕生丝絮制作而成的。明代洪武初年，潞州种植桑树已经多达八万株。[75]

通常，桑树培植须经数年方能产桑育蚕，所谓“蚕利最博，养育实难”，“三年之后，即可采栽”。养蚕期间，还须“遵依蚕书，一切如法，可收倍利”。[59]因此，丝品既非普通人家所易生产，更非一般人家均能穿戴的。

麻分大麻、苧麻与亚麻几种，适应环境能力较强，既抗干旱，又耐严寒，易于种植，产量较高，尤其适合于在山西地区种植生长。麻的生产、加工简便直接，成本较低，往往是百姓衣装的主要来源。因此，麻在经济作物中的实际作用远大于桑。

这一时期，山西地区许多地方“庭有隙地，即以树菜茹麻枲，无尺寸废”。[76]太原路的忻州、保德州、崞州、孟州等地均为麻的产区，且产麻布[77]，忻口一带时有“禾麻菽麦，郁郁弥望”的丰收景象[78]，岢岚州亦为产麻之地[79]，平阳路辽州的榆社、和顺则为大麻产区，多出麻布。[80]潞州、霍州、吉州也是麻的主要产区[81]，王恽《题赵城县环翠亭》中有“亩岭横纵看芝麻”的描绘诗句。[82]山区产麻之地还有盛产大麻的乡宁金莲山；[83]陵川僻地万山之中，其地宜麻，所产之麻“中外皆刳，絢制桅索，外虽磨谿，而内不绝股”，便于船夫经久使用。[84]由于河东地宜种麻，所以专门用作纺绩织布，“故有大布、卷布、板布等”。[85]

木棉则从13世纪中叶，已经西从西域传入陕右地区，南由海南传入河南地区，且渐进入山西地区。然而，河东山西种植木棉的地域有限，并不占有主导地位，仅以晋南地区的气候、水土适于棉花生长，因而种植并不普遍。

至元十三年（1276），山西各路均有贡布，平阳路的幅面较宽。[86]这种贡布大概就是《蒲州府志》所说那种“边幅视常加宽”，“有梳理者、密緻者、出荣河者特胜”，“制为衣，耐久服”的特产棉布。《蒲州府志》还记载到，“木棉种自河南甚久，晋省诸郡皆有之。唯永乐所出独多。性宜沙土，疏而宜达。永乐人艺者于河壩，不计顷亩，岁无霖潦及河水所败，则大收縑絮御冬及供纺织”。[87]这种普遍种植棉花的情形似在入明以后。

至元二年（1265），大同城西北下葬的道士冯道真墓中亦有黄色丝织大领棉道袍、丝织棉衣与黄色丝织棉被。^[37]大德九年（1305），大同路有人缝制木棉裘衣用以御寒。^[88]这便表明木棉作为服装衣料，已经扩展到晋北地区。不过，大同路生产棉花的可能较小，所用棉花从其它地方运来的可能较大。

自从大蒙古国时期以来，山西地区的官府衙门便“配麻课布”^[89]，采取家庭纺织的管理方式，将织紵纺绩之责，归于广大劳动妇女，“严立程限，造成端疋，以备粧着”。^[59]雷膺之母侯氏便以“织紵为业，课以读书”。^[90]王恽在《劝农诗》中提到：“田家门内事纷拏，最聚蚕缫与绩麻。主戒婢奴姑劝妇，趁时作活可成家。”^[91]此外，绛州人尉迟天泽则以带孙之令佩有金符，担任云州御衣局人匠总管之职，管理制作宫廷用衣的纺织活动。^[92]

元朝时期，纺织业发生较大变化，官营作坊中的纺织活动日益增多，陆续设有各级各类的官营机构，进行管理，以便促使纺织品的大量生产与工艺水平的不断提高。《元史》记载，元朝时期，全国设有织染提举司十六所，工部所属十所，晋宁、冀宁的织染提举司则为其二。又设织染局三十三所，工部所属二十一所，其中有十一局属于晋宁路与冀宁路织染提举司，这两路织染提举司自成体系，规模不等，设官有别，各有特点。

晋宁路织染提举司，提举一员，照磨、案牍一员，下属包括提领所一，系官织染人匠局一，云内人匠东、西局二，本路人匠局一，河中府、襄陵、翼城、潞州、隰州、泽州、云州等局七。每局各设提领一员，副提领一员，惟泽州、云州则止设提领一员。

冀宁路织染提举司置提举一员，同提举一员，副提举一员，照磨、案牍各一员，下属不详。

大同织染局，大使一员，副使一员，照磨、案牍一员。大同织染局大使，从七品；大同织染局副使，正九品。朔州毛子局，大使一员。云内州织染局，大使一员，副使一员，案牍一员。^[93]

根据上述记载来看，山西地区纺织印染的官营机构主要设在晋宁路，下设所属的各局所在则不限于其路管辖的区划范围。这些机构在全国各地的纺织印染官营机构中具有一定的地位，并反映出元朝时期河东山西织染活动的开展状况。

五

山西地区还是古代酿酒业最为发达的地区之一，历来以美酒佳酿闻名于世。早在北魏王朝初期，河东山西的酿酒业已呈现出繁荣景象。隋唐时期，河中蒲州一带作为重要的酿酒产地，所产酒类已有较高的知名度。唐代，西域与内地联系密切，西域的葡萄良种与种植技术开始传入山西地区，太原与汾州成为盛产葡萄之地，因而葡萄酒业逐渐兴起。北宋初年，不仅太原地区酿制葡萄酒的名声鹊起，盛名不衰，而且河东山西的名酒产品与日俱增。

金末之时，山西地区的葡萄酒品味颇佳，已有“甘而不饴，冷而不寒”之称。随着酿制中心转向安邑，葡萄酒业的酿制活动始以普遍。起初，“安邑多蒲桃（葡萄），而人不知有酿酒法”。金贞祐间，“民家避寇，自山中归。见竹器所贮蒲萄在空盎上者，枝蒂已干，而汁流盎中，熏然有酒气，饮之良酒”，以致“不传之秘，一朝而发之”。^[94]

有元一代，善植葡萄及酿制其酒的西域之人往来中原日渐增多，山西地区的葡萄种植及其酿酒更加普遍。壬寅（1242），解州安邑县长春观道士宁志荣、马志全曾贡献过葡萄园七十亩充当御用果木。根据元宪宗于壬子年（1252）四月的颁诏圣旨，长春观道士务必将此葡萄园子“在意看守，精勤起架，勿令分毫

怠堕荒废”，“如至熟日，须官尽数制造干圆，称盘数目”，遂使特此蠲免观内一切赋役。[95]由于安邑的葡萄成为御用果品，因此，当地葡萄酒也一跃成为朝贡之品，名声大振。

当时，山西地区的三个路份均有葡萄酒的酿造生产。忽必烈以太弟驻兵西京路白登、怀仁一带期间，当地官吏就进呈过葡萄酒。[96]马可波罗路过太原地区之际，见到“其地种植不少最美之葡萄园，酿葡萄酒甚饶”，并且说到“契丹全境只有此地出产葡萄酒”。[97]其间，太谷亦产葡萄，“酿酒其味甚美”。[79]不知出自什么缘故，中统二年（1261）六月，忽必烈诏敕平阳路安邑县葡萄酒自今毋贡。元贞二年（1296）三月，元成宗再次诏罢太原、平阳路酿进的葡萄酒，且命特以葡萄园为业之民，免役皆还。不过，元成宗的敕命说明当时太原、平阳两路所酿造的葡萄酒仍在进贡。《草木子》则记载到：“每岁于冀宁等路造葡萄酒。八月至大（太）行山中，辨其真伪。真者不冰，倾之则流注。伪者杂水即冰凌而腹坚矣。”[98]至于酿酒之民是否属于专门户计，高树林的《元朝茶户酒醋户研究》一文指出，酒户是元朝诸色户计的世袭户计，这种户计是专为官府服役生产，只领工本费的依附于官府的户计。[99]然而，目前尚未见到河东酒户的有关记载，这一问题有待进一步发掘史料，加以确定。

除了葡萄酒以外，山西各地既酿地方土产酒类，又产颇享盛名的其它佳品。大蒙古国时期，耶律楚材在太原路南阳镇时，见过“累累山果盈磁体，薄薄浊醪半瓦壶”。[100]元朝初期，郭泰转迁西京、太原两路任职，成为专门主管上贡元廷“御用蜜酒藤花”的宣差之官。[101]蜜酒亦是一种作为贡品进献的特殊酒类。[102]河中府所出产的桑落酒是山西地区较早生产的一种美酒，是最早蜚声华夏，名扬海内的上等酒品。有元一代，此酒仍在酿造生产。因此，元人做过“桑落坊有井，每至桑落时，取水酿酒美甚，故呼为桑落酒”的专门记载。[103]

根据《酒名记》所载，太原府的玉液酒、静制堂酒，代州的金波酒、琼酥酒，汾州的甘露堂酒、隰州的琼浆酒，河中府的天禄酒、舜泉酒均为当地所产名酒。黎城酿酒亦很著名，价格较高。《酒小史》中还载有，蒲州酒、太原酒、羊羔酒、襄陵酒、珍珠酒等等。自元代始，潞州酒业日益兴盛，尤以烧酒闻名海内。珍珠酒即为通过蒸馏方式生产的烧酒，是最初在元代由潞州酿造出品的一种酒类。[104]

这一时期，山西地区的酿酒业同样受到统治政权的严密管理。由于酿酒需要粮食作为原料，所以元朝中央统治政权每当遇到饥荒乏粮之年往往下令禁酒，从而确保粮食供给。《元史》对于河东山西的酒禁记载为数不少，这种情形一方面反映出酿酒业受到统治政权的严密管理，另一方面显示出山西地区酿酒业的发展状况。此外，酒税是仅次于盐税的一项主要商业税收，因而受到地方政权的特别重视。《山右石刻丛编》中的碑文落款上，便记载有一些管理酒务的专门机构及其官员。己酉（1249），泽州阳城县设有商酒务官张光著。中统五年（1264），泽州阳城县设有商酒务监使张翊，乃为张光著之子。周献臣次子周敏中担任忻州奥鲁长官，监忻州酒。至元二十九年（1292），管州所设的酒税使便有三人。大德四年

（1300），绛州垣曲县亦设商酒务官。[105]这些州县酒务官员的设置状况从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有元一代山西地区酿酒业兴盛发展与普遍征税的一个侧影。

参考文献

[1]元史[M].卷二百三，《孙威传》；王恽.秋涧先生大全集[M].卷五十八，《行工部尚书孙公神道碑铭》。

[2]程钜夫.雪楼集[M].卷二十一，《故河东山西道宣慰副使吴君墓碑》。

[3]张星烺译.马哥孛罗游记[M].第219页。

[4]山右石刻丛编[M].卷三十八，《彭克明绛州去思碑》；卷二十七，《徐玉墓碑》。

[5]元史[M].卷九十，《百官六》。

- [6] 大元圣政典章[M].《新集至治条例纲目》，《赃贿·回钱》。
- [7] 宋史[M].卷二百六十五，《李昭遘传》。
- [8] 河东两京历史考察队.晋秦豫访古[M].第299页。
- [9] 山右石刻丛编[M].卷二十四，《重修太清观记》。
- [10] 金史[M].卷二十六，《地理下》；卷二十二，《从坦传》。
- [11] (明)永乐大典[M].卷五千二百一，《太原府三》。
- [12] 山右石刻丛编[M].卷二十六，《公孙祠记》。
- [13] 翼城县志[M].民国十八年铅印本,卷二十四,《名宦》。
- [14] 畅文斋.山西稷山县“五女坟”发掘简报[J].考古通讯,1958,(7)。
- [15] 山右石刻丛编[M].卷三十八,《彭克明绛州去思碑》。
- [16] 大同府志[M].乾隆四十七年刊本,卷六,《古迹》。
- [17] 元史[M].卷五,《世祖二》。
- [18] 山右石刻丛编[M].卷二十八,《后土庙重修记》。
- [19] 李蘭盼等.元一统志[M].上册,卷一,《平阳路》。
- [20] 辽州志[M].雍正十一年刊本,卷六,《开铁冶疏》。
- [21] 元史[M].卷九十四,《食货二》。
- [22] 元史[M].卷一百四,《刑法三》。
- [23] 山右石刻丛编[M].卷三十六,《王氏墓铭经幢》。
- [24] 长治县志[M].光绪二十年刊本,卷八,《风土记》。
- [25] 乔志强.历史上的山西制铁业[J].山西师范学院学报,1960,(1)。
- [26] 畅文斋.山西稷山县“五女坟”发掘简报[J].考古通讯,1958,(7)。
- [27] 山西大同东郊元代崔莹李氏墓[J].文物,1987,(6)。
- [28] 山西省长治县郝家庄元墓[J].文物,1978,(7)。
- [29] 王进先.山西长治市捉马村元代壁画墓[J].文物,1995,(6)。
- [30] 太谷县志[M].民国二十年铅印本,卷七,《古迹》。
- [31] 太平县志[M].光绪八年刊本,卷十四,《杂记》。
- [32] 临晋县志[M].民国十二年铅印本,卷十三,《金石记》。
- [33] 元好问全集[M].下,卷三十八,《良佐镜铭》。
- [34] 郝经.郝文忠公陵川文集[M].卷三十二,《河东罪言》。
- [35] 李幹.元代社会经济史论稿[M].第388页。

- [36] 邓爱纪. 临汾发现元代银铤铜范[J]. 文物, 1994, (5); 刘建民, 邓爱纪. 小议临汾发现的元代银铤状铜范[J]. 中国钱币, 1996, (3).
- [37] 山西省大同市元代冯道真、王青墓清理简报[J]. 文物, 1962, (10).
- [38] 山西运城西里庄元代壁画墓[J]. 文物, 1988, (3).
- [39] 阳曲县志[M]. 民国二十一年重印本, 卷二, 《舆地图下》.
- [40] 永和县志[M]. 民国十二年铅印本, 卷十四, 《金石考》.
- [41] 中国文物精华[M]. 第 234 页.
- [42]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 山西长治八义窑挖掘报告[J]. 文物季刊, 1998, (3).
- [43] 陶富海. 山西霍州市陈村瓷窑址的调查[J]. 考古, 1992, (6); 山西霍县发现重要瓷窑[J]. 文物, 1980, (2).
- [44] 李知宴. 山西浑源县界庄窑[J]. 考古, 1985, (10).
- [45] 李蘭昫等. 元一统志[M]. 上册, 卷一, 《太原路》, 《平阳路》; 山右石刻丛编[M]. 卷二十八, 《后土庙重修记》.
- [46] 山西芮城永乐宫旧址宋德芳、潘德冲和“吕祖”墓发掘简报[J]. 考古, 1960, (8).
- [47] 代尊德. 太原西南郊清理的汉至元代墓葬[J]. 考古, 1963, (5). 269.
- [48] 山西文水北峪口的一座古墓[J]. 考古, 1961, (3).
- [49] 山西文物管理委员会. 山西平定县东回村古墓中的彩画[J]. 文物参考资料, 1954, (12).
- [50] 山西孝义下吐京和梁家庄金、元墓发掘简报[J]. 考古, 1960, (7).
- [51] 山西省文管会侯马工作站. 侯马元代墓发掘简报[J]. 文物, 1959, (12).
- [52] 山西新绛寨里村元墓[J]. 考古, 1966, (1).
- [53] 山西新绛南范庄、吴岭庄金元墓发掘简报[J]. 文物, 1983, (1).
- [54] 高寿田. 山西琉璃[J]. 文物, 1962, (4, 5).
- [55] 宋史[M]. 卷八十六, 《地理》.
- [56] 辽史[M]. 卷三十二, 《营卫志中》.
- [57] 金史[M]. 卷一百八, 《胥鼎传》.
- [58] 山右石刻丛编[M]. 卷十九, 《解州闻喜县改董池神碑》.
- [59] 王恽. 秋涧先生大全集[M]. 卷六十二, 《劝农文》.
- [60] 马邑县志[M]. 民国七年铅印本, 卷四, 《续艺文》.
- [61] 冯承钧等译注. 马可波罗行纪[M]. 第 396-401 页.
- [62] 代州志[M]. 乾隆九年刊本, 卷一, 《舆地》.
- [63] (明) 田蕙纂辑, 王有荣校刊. 应州志[M]. 卷三, 《田赋》.
- [64] (明) 永乐大典[M]. 卷五千二百一, 《太原府三》.
- [65] 王恽[M]. 秋涧先生大全集[M]. 卷二十八, 《祁阳道中》.

- [66]周伯琦.近光集[M].卷二,《太原道中即事》.
- [67]李蘭昉等.元一统志[M].上册,卷一,《太原路》.
- [68]山右石刻丛编[M].卷二十六,《乐安会记》.
- [69]保德州志[M].康熙四十九年刊本,卷十一,《艺文中》.
- [70]余闕.青阳先生文集[M].卷三,《梯云山庄记》.
- [71]虞乡县志[M].民国九年石印本,卷十,《丛考》.
- [72]王恽.秋涧先生大全集[M].卷二十八,《题孝感圣姑庙壁》.
- [73]太平县志[M].光绪八年刊本,卷十一,《人物》.
- [74]元好问全集[M].上,卷九,《十月二十日雪中过石岭关》.
- [75]长治县志[M].光绪二十年刊本,卷八,《风土记》.
- [76]余闕.青阳先生文集[M].卷三,《梯云山庄记》.
- [77]李蘭昉等.元一统志[M].上册,卷一,《太原路》.
- [78]元好问全集[M].上,卷三十三,《创开潞沱渠堰记》.
- [79](明)永乐大典[M].卷五千二百一,《太原府三》.
- [80]李蘭昉等.元一统志[M].上册,卷一,《平阳路》.
- [81]山右石刻丛编[M].卷三十六,《观稼轩记》.
- [82]王恽.秋涧先生大全集[M].卷二十六,《题赵城县环翠亭》.
- [83]山右石刻丛编[M].卷二十四,《重修玉莲洞碑》.
- [84]陵川县志[M].民国二十二年铅印本,卷四,《物产略》.
- [85]郝经.郝文忠公陵川文集[M].卷三十二,《河东罪言》.
- [86]危素.危太朴集[M].续集卷二,《耶律公神道碑》.
- [87]蒲州府志[M].乾隆二十年刊本,卷三,《产物》.
- [88]大同府志[M].乾隆四十七年刊本,卷二十三,《人物》.
- [89]山右石刻丛编[M].卷二十八,《聂珪碑》.
- [90]元史[M].卷一百七十,《雷膺传》.
- [91]王恽.秋涧先生大全集[M].卷六十二,《劝农诗·女工》.
- [92]元史[M].卷一百七十六,《尉迟德诚传》.
- [93]元史[M].卷八十五,《百官一》.
- [94]元好问全集[M].上,卷一,《葡萄酒赋序》.
- [95]山右石刻丛编[M].卷二十四,《葡萄园宣谕》.
- [96]山右石刻丛编[M].卷三十四,《姚天福墓表》.

- [97] 冯承钧等译注. 马可波罗行纪 [M]. 第 396 页, 《太原府国》.
- [98] 草木子 [M]. 第六八页.
- [99] 高树林. 元朝茶户酒醋户研究 [J]. 河北学刊, 1996, (1).
- [100] 湛然居士文集 [M]. 卷六, 《过太原路南阳镇题紫薇观壁三首》.
- [101] 山右石刻丛编 [M]. 卷二十六, 《郭泰铭》.
- [102] 石声汉. 农桑辑要校注 [M]. 卷六, 《藤花》.
- [103] 邬缙. 霏雪录 [M]. 卷上.
- [104] 王赛时. 山西酿酒史略 [J]. 晋阳学刊, 1990, (4).
- [105] 山右石刻丛编 [M]. 卷二十四, 《重修太清观记》; 卷二十五, 《重修道纪堂碑》; 卷二十七, 《周献臣碑》; 卷二十九, 《垣曲文庙记》.

Handicraft Industries of Shanhsi Region during the Yuan Dynasty

QU Da-feng

(Institute of Mongol History, Inner Mongolia University, Huhhot, 010021, Inner Mongolia, China)

Abstract: During the Yuan Dynasty, the handicraft industries of weaponry, metallurgy, kilning-dry, spinning and weaving as well as brewage in Shanhsi Region experienced new development, among which some ones surpassed those of the previous dynasty. Meanwhile, the various ethnic elements of Mongol and Western Region were merged. in the handicraft industries. At that time, the handicraft industries in Shanhsi Region not only met the need of government finance income and the people in the region but also served for Mongol rulers' daily life and military supplies so as to exert important effect on the Mongol-Yuan Dynasties' reign.

Key word: Yuan Dynasty; Shanhsi Region; Handicraft Industries

收稿日期: 2011-03-12

作者简介: 瞿大风 (1954-), 男, 汉族, 浙江杭州人。内蒙古大学蒙古学学院蒙古史研究所副研究员, 史学博士, 主要从事元史研究。